



一个超级间谍的  
神秘传奇

一个少年英雄的  
震撼经历

# 龐九 神女 少年邦德③

[英] 查理·汉格森/著  
梁超群 吴波 黄丹凤/译

上海人民出版社



[英] 查理·汉格森/著  
How Bond Became BOND

梁超群 吴波 黄丹凤/译

# 少年邦德③

上海人民出版社



# YOUNG BOND

How Bond Became BOND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复仇女神/(英)汉格森(Higson, C.)著;梁超群,  
吴波,黄丹凤译. —上海:上海人民出版社,2008

(少年邦德;3)

书名原文:Double or Die

ISBN 978 - 7 - 208 - 07909 - 0

I. 复… II. ①汉…②梁…③吴…④黄…

III. 长篇小说—英国—现代 IV. I561. 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077722 号

Text copyright © Ian Fleming Publications Ltd, 2005.

Chinese ( Simplified Characters only ) Trade Paperback copyright © 2008 by Shanghai People's Publishing House. Published by Agreement with Penguin Group Ltd, England.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-Mori Agency, Inc.

All RIGHT RESERVED

世纪文学出品

策划人 邵 敏

责任编辑 张 莉

装帧设计 缪 惟

---

少年邦德③

复仇女神

(英)查理·汉格森 著

梁超群 吴波 黄丹凤 译

---

世纪出版集团

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

(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.ewen.cc)

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

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890×1240 1/32 印张 11 插页 1 字数 259,00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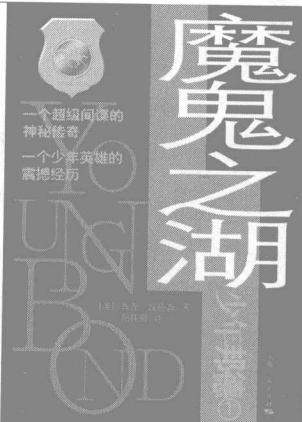
2008 年 7 月第 1 版 200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 - 7 - 208 - 07909 - 0/I · 561

定价:20.00 元



上海人民出版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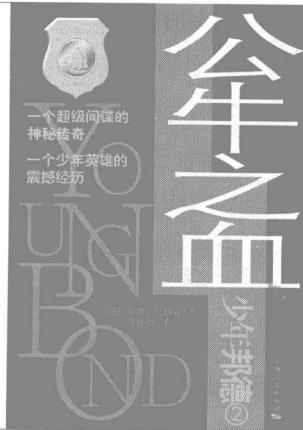


## “少年邦德”第一册 《魔鬼之湖》简介

故事开始于世界最著名的贵族中学——伊顿公学，少年邦德刚刚进入这里，开始寄宿生活，并且和美国小子乔治·海烈波阴差阳错地成为了死敌。

假期里，邦德来到居住在苏格兰高地的叔叔家做客，他的新朋友正在这里调查表弟神秘失踪的事情。邦德发现失踪案与附近的魔鬼之湖有关。而湖中小岛上阴森城堡的主人，却正是邦德的死敌乔治的父亲海烈波勋爵……不知不觉，寻找真相的邦德被卷进了一个邪恶的漩涡。

邦德会成为魔鬼之湖的另一个实验品和牺牲品吗？面对成人世界的疯狂，邦德将如何解开魔鬼之湖的秘密？



## “少年邦德”第二册 《公牛之血》简介

风和日丽的地中海上：正在游艇上度假的哥迪那爵士和他的女儿艾美遭到海盗袭击。残忍的海盗为了—尊小铜像杀死了哥迪那，掳走了艾美……

深夜里寂静的伊顿公学：身为探险社成员的詹姆斯刚刚得知同学马克·哥迪那的家人在海上离奇失踪，就误闯入了位于学校隐蔽角落里的一个诡异的庭院，听到两个说拉丁文的声音，看到几幅血腥怪诞的油画……

远离英国的撒丁岛：一位野心勃勃、极度崇拜罗马皇帝的“意大利伯爵”在自己华丽雄伟的庄园举办盛大的狂欢节，汇集各国土匪和强盗，企图建立欧洲最强大的秘密地下犯罪王国……

这一切究竟有什么联系？

詹姆斯沿着线索一路追踪，遭遇了嗜血的艺术品收藏强盗，和海盗做了朋友，还差点命丧毒蚊之口。劫掠、战争、出卖、爆炸……究竟谁是幕后黑手？谁又是最后的朋友？



# YOUNG BOND

How Bond Became BOND

## 目 录 YOUNG BOND

序幕：奇妙而又脆弱的大脑——1

### 上篇 星期五

- 第1章 飞驰的跑车——9
- 第2章 史蒂文斯与奥立弗——20
- 第3章 劫信行动——31
- 第4章 解密——41
- 第5章 戈迪斯——50
- 第6章 大满贯——64
- 第7章 美丽的残骸——77
- 第8章 剑桥命案——89
- 第9章 史密斯兄弟——100

### 中篇 星期六

- 第10章 雾都——113
- 第11章 炒蛋——123
- 第12章 单簧管的悲鸣——133
- 第13章 破译——143

## **CONTENTS**

---

- 第 14 章 软组织——154
- 第 15 章 墓园惊魂——164
- 第 16 章 尸骸街——175
- 第 17 章 天堂俱乐部——185
- 第 18 章 醉人的毒药——198
- 第 19 章 绝地反击——210

### **下篇 星期日**

- 第 20 章 怪物兵团——225
- 第 21 章 与魔鬼订盟的骑士——237
- 第 22 章 气动铁路——250
- 第 23 章 深入虎穴——260
- 第 24 章 复仇女神——273
- 第 25 章 东方女皇号——283
- 第 26 章 巴布希卡——293
- 第 27 章 醒来或者死亡——304
- 第 28 章 冲出大雾——313
- 第 29 章 杀手的眼睛——328

## 序 幕

QIMIAOERYOUCUIRUODEDANAO

# 奇妙而又脆弱的大脑

人脑真是奇妙之物。它内含一千亿神经细胞，这些细胞彼此间通过微弱的电火花交流对话，你来我往，好不热闹，仿佛一场永不休止的烟火晚会。

大脑重不过三磅，只占人体的五十分之一，但人体五分之一的血液和氧气供应却为它所用。

因为它是一台疯狂的机器，从不停止工作。即便在你进入梦乡之后，它依然不知疲倦地运转，维持肺的呼吸，支撑心脏的跳动，确保血液在大大小小的管道中畅行无阻。没有大脑你什么都干不成，不会骑自行车，不会读书，听不懂笑话。更重要的是，大脑中存储了你一生的记忆。

但是，它又是那么的脆弱。

艾里克斯·费尔伯恩现在比世间的任何一个人都更清楚地意识到它的脆弱，因为，此时此刻，一把手枪正抵着他的脑门。他知道，一旦子弹飞出枪膛，三十二年来他储蓄在里面的一切珍贵记忆将在顷刻间灰飞烟灭，化为乌有。接下去，他的肺将停止呼吸，心脏再也无法跳动，奔



---

腾的血液将冷却、凝固。然后，艾里克斯·费尔伯恩将停止存在。

这是一把六发子弹的左轮手枪，枪筒粗短。远程射杀并不是它的强项，但近距离射击足以一枪致命。最能体现它的杀人本色的还是枪柄，上面装备了几个硕大的铜环，使它可以充当徒手格斗中常见的指节铜套。只要持枪者一拳抡出，这个枪柄足可击碎一个成年男性的下巴。

费尔伯恩知道这是一把阿帕奇手枪。这个诨名来自于上世纪末自称“阿帕奇”的巴黎街头黑帮。枪上有刀刃可以弹出，能充当刺刀使用。

费尔伯恩有时候觉得，懂得太多只会让人增加恐惧。

即便对着令人窒息的枪口，他依旧耳聪目明，清晰地听到“咔嚓”一声，紧接着是金属的刮擦声，一个四英寸长的弹簧刀片已从枪柄底部弹出。一切准备就绪。

有时候，费尔伯恩宁愿自己做一个快乐的傻瓜，对自己所处的这个凶险的世界一无所知。他后悔这半辈子都在忙忙碌碌地将数不清的事实和数据塞进大脑，没能好好地经营自己的身体。在目前的状况下，健壮的肌肉和快速的反应显然更有用武之地。如果他练过缴械术，现在也许就能抓住持枪人的手腕，神勇地夺过手枪，将枪口对准杀手，上演一个惊天大逆转。他确信在某本书上读到过类似的情节，而且理论上也绝对可行。但他明白，就自身条件而言，这类尝试注定是一种徒劳。因为他既瘦弱又胆小，并且根本就不谙此道。

天哪，竟然还能想到这些，说明自己没有被吓傻。

这真是耐人寻味。

照理说，他应该被吓趴了才对。可他没有，他只是感到失望，不愿让自己卓越的大脑就此停止工作。

持枪人终于发话了：“别瞎琢磨了，你逃不掉的。乖乖听话。”循着话音，费尔伯恩第一次将目光从枪口移到了持枪人身上。这个家伙又

高又瘦，但光光的头颅却大得出奇，让人担心他的肩膀能否承受得住。一双硕大的黑眼深陷在眼窝里，脸部、头部的皮肤绷得非常紧，如同一个僵硬的骷髅头。

持枪人的身后站着他的一个同伙，稍年轻一些，长相倒没什么杀气，模样可亲，很像站在银行柜台后面的小职员或者某个公司的小会计。费尔伯恩觉得，如果把他想象成一个小职员，而不是什么杀手的话，似乎能让自己觉得舒服一些。

“你该明白，只要他一扣扳机，后果就会非常不堪！”小职员以威胁的口吻说道。

这样的恐吓完全是多此一举，费尔伯恩比任何人都清楚会有怎样的后果。一旦扣动扳机，枪的击铁便会冲向弹夹下方的撞击式雷帽，催生一次微型的爆炸，子弹将以每秒 25 英尺的速度飞离弹夹，在螺旋槽的作用下高速旋转——这种旋转能确保它在最大程度上循直线行进。最终，子弹将飞出枪膛，瞬间抵达费尔伯恩的前额——两者间的距离不足六英寸！

这是一种软头子弹，可以轻而易举地取人性命。进入人的头部以后，一旦碰上骨骼，它便会膨胀扩张，如同人的手由握紧的拳头变为张开的手掌一样，然后在脑颅内肆意横行，把一切柔软的物质搅成一团团血泥。

不远处，一只小鸟正在枝头歌唱。费尔伯恩听出这是一只苍头燕雀。他抬起头，只见小鸟正栖息在一棵紫杉树上。在墓地里种植紫杉和柏树这种英国风俗，源自于罗马人。在墓前摆放鲜花也是罗马人传下来的习俗。

费尔伯恩轻轻地叹了口气，为什么此时此刻他的脑子里净是这些没用的东西。



小职员有些困惑了：“看什么呢？”

“没看什么。对不起，我只是有点走神了。”费尔伯恩回答道。

“你最好还是集中点注意力。”

“好的。我郑重道歉，”费尔伯恩说道，“但我能否问一下你们到底想让我干什么？”

“想让你跟我们走一趟，费尔伯恩先生。”持枪人冷冷地回答。

原来他们知道他是谁。费尔伯恩意识到自己并不是偶然撞到他们的枪口上来的。两个人肯定是一路跟踪着自己来到这里。可他们究竟有何意图？

费尔伯恩绞尽脑汁，搜索着这一整天的所有记忆。究竟发生了什么事？遇到了什么人？说了什么话？以至于会让这两位不辞辛劳，在漆黑的夜晚跟踪他来到高门墓地的中心，其中的一位还用枪抵着他的脑门。

一直到几分钟前，今天还是一个非常普通的星期六。这几周他每天都遵循着同一条路线，一早从温莎驱车来到伦敦，前往博物馆的阅览室，随后来到费兹罗维亚区，在最喜欢的饭店里享用午餐，最后便会来到这块墓地，为计划撰写的一本有关维多利亚时期著名科学家的著作收集素材，书中涉及的部分科学家便葬在这块墓地中。

在两位不速之客到来之前，费尔伯恩正在拓一块很有趣的碑文。他忘了带拓碑纸，无奈之下，他用上了朋友伊万·皮特森寄来的信笺。他饶有兴致地将蜡涂刷在这张信纸的背面上，细细观察凸显出来的碑文的笔迹，心中充满了孩童般的喜悦。正当他结束工作，将拓上碑文的信纸整齐地折好，放进外套口袋时，突然见到了那两人。他们迅速靠近，如同和朋友打招呼般点了点头，随后便将阴森的枪口对准了他的脸。

---

是皮特森。肯定和他有关，确切地说，是和他写来的信有关。  
和“复仇女神”项目有关。

费尔伯恩意识到此时此刻自己的手正捏着那封信，还没来得及从口袋里抽出来。或许他可以神不知鬼不觉地将信扔在某处，留下一条线索，告诉人们他来过这里。如果有人看到这封信，或许可以最终帮助他逃离险境。

白痴。

对于其他人而言，这封信根本毫无意义。除非上帝在冥冥之中作出安排，指引能理解这封信的人来到此处。

太好了。自己的大脑开始干它该干的事了。他把信紧紧地捏在手心里。

“我们会陪你走到你的汽车那儿，”小职员说道，“样子要放松、自然，就好像我们是老朋友一样。然后你开车把我们兄弟俩送到目的地。一路上我们会告诉你具体的行车路线，当然我们的枪口会一直对准你。你必须不折不扣地遵从我们的指令，否则我们会毫不犹豫地开枪。我们的另一个同伴会开着我们自己的车在后面跟着。听清楚了吗？”

“非常清楚，”费尔伯恩故意踩了一下自己的一根鞋带，感到鞋带松了，“但我仍然不知道你们究竟想从我这里得到什么。”

“暂时你还用不着知道，”持枪人催促道，“快走。”

他向前挪了一小步，随即又停了下来，低下头看了看自己的鞋，说：“我的鞋带松了。”

“系上！”小职员未加任何思索。

“多谢。”费尔伯恩蹲下身，小心翼翼地将折好的信纸塞进裤脚。如果现在把信扔下的话，非常容易被发现。他要等他们不注意时再让这信从裤脚里掉出来，留在这墓园中。



费尔伯恩直起身。

“系好了。”他努力堆出一副轻松愉快的表情。

费尔伯恩抬起头环顾了一下整个墓地，试图借助这最后的一眼将所有景象都印入大脑。他看着那些雕像、十字架，还有树木下林立的墓碑，其中许多已经淹没在杂草中，被世人彻底遗忘。他跨出了第一步，故意让身子擦到了一丛低矮茂密的冬青植物，不着痕迹地抖动了一下腿，随后清晰地感觉到信滑落了下去。他没敢低下头去确认，只能在心中默默祈祷，希望它碰巧掉落在小路的边缘，被树叶掩藏起来。

这么做也许终究于事无补，可除此以外他还能怎么做呢？他对这个世界的希望就全寄托在这张信纸上了。

他的心跳停了一拍，头皮一阵刺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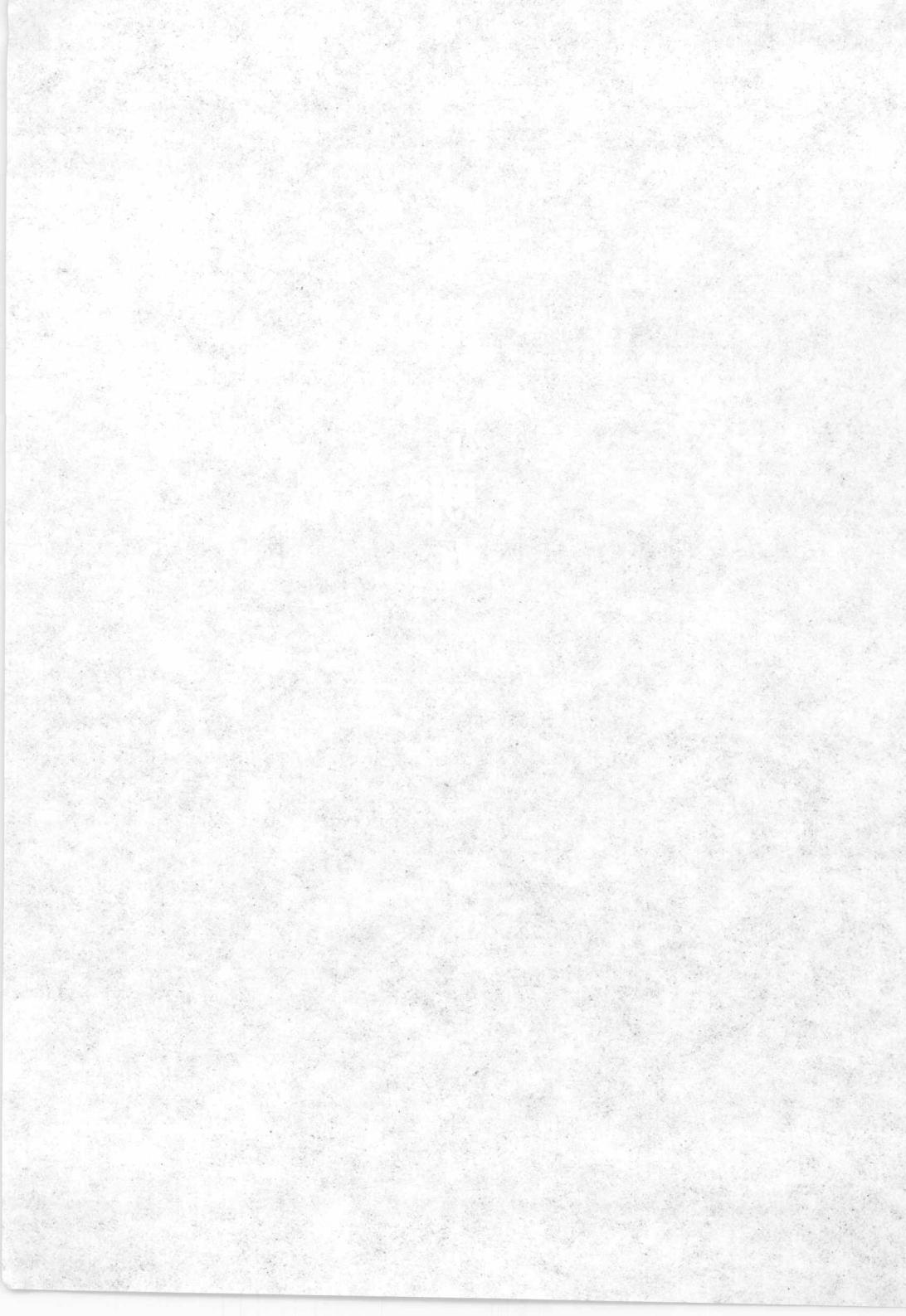
一直以来，他过着单调而离群索居的生活，从未遭遇到任何危险，日子过得波澜不惊。但此时此刻，他的体内正沸腾着一种崭新的感受，一种前所未有的兴奋。很奇怪，他甚至有点喜欢这种感觉。

他的大脑还在。他必须利用它想办法摆脱困境。他相信自己总能想出自救之道。毕竟，世界上没有什么问题是人类的大脑所不能解决的。

只要这大脑还留在自己的头颅里面。

上  
篇

星期五



## 第1章 FEICHIDEPAOCHE

# 飞驰的跑车

车是詹姆斯·邦德的，是他的巴姆福特-马丁敞篷跑车，不过他却坐在副驾驶座上，裹着厚厚的冬衣，脸上还包着围巾，戴着护目镜。

开车的是他的朋友皮雷·曼德维尔，装束与邦德相似。他们不喜欢躲在车篷下面开车，那感觉太局促、太拘谨了。于是，在十二月份这种可以把鬼冻死的天气里，他们还是让车篷敞开着，奔驰在开阔的路面上。尽管有寒风刺骨，他们仍然尽情享受着自由以及那种莽撞少年独有的快感。

这辆车的原主是詹姆斯的叔叔。在他去世后，车就归詹姆斯了。车一直放在学校里，不过没多少人知道。多少日子以来，皮雷做梦都想着把车开出来驰骋一番，但今天才终于得蒙詹姆斯点头允许。

事出有因。

皮雷驾技一流，但速度也一流，一路上詹姆斯不得不一次又一次提醒他脚下留情。虽然路上几乎没什么行人和车辆，但小心总是没错的。他们可不愿意让巡警拦下，更不愿意连车带人一头栽进路边的水沟里去。



---

虽说皮雷比詹姆斯大，但也还不满十七岁，没到驾车的最低年龄。一旦被逮住，他们轻则将被结结实实地揍上一顿，然后逐出伊顿，重则将被投入监狱，遭受牢狱之灾。

但此时的詹姆斯根本没去想这些。他全身的每个毛孔都无比亢奋。他的身体渴望危险的刺激，只有在这样的冒险中他才能感受生命的快乐。日复一日的学校生活让他厌倦而沮丧。但此刻，这种沮丧和厌倦已经一扫而空，所有的感官都兴奋莫名。

然而，这并不意味着他们会掉以轻心。戴护目镜、帽子和围巾，固然是为了御寒，但更是为了伪装。

两人驱车飞速地从伊顿驶向牛津。为了成行，他们此前不得不说了一箩筐的谎话。现在，如果他们稍有不慎，这些谎话就会被戳穿，让他们陷入无穷无尽的麻烦。

詹姆斯的思绪回到了整个事件的开端。

事情发生在暑假即将结束、詹姆斯返回伊顿的前几天。他和姑姑查蔓住在一个名为坎特布雷的小村庄里，在村里的德克酒吧打零工，工作内容是清洗酒桶，并将装有空瓶的货箱整齐地堆放在酒吧后院。整个暑假，詹姆斯靠这份工作赚了不少零花钱。当时，他正卖力地滚着一个空酒桶，不经意间一抬头，看见一辆黑色小汽车正在田野间穿行。

詹姆斯直起身，目迎小汽车一路驶来。

空气中透着丝丝寒意，詹姆斯哆嗦了一下。夏天就要结束了。

小汽车慢慢地驶向酒吧，停了下来，摇下了车窗。詹姆斯看到了一张熟悉的脸，伊顿的古典文学教师米洛特，他还是詹姆斯在伊顿的学业导师。同行的还有伊顿的新校长克劳德·艾洛特。两人都一脸严肃。

“上车吧。”米洛特努力挤出一个友好的笑容，没有点燃的烟斗伴着